

中原大學 財經法律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08322	國文	均標	--	*1.00	3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	40%	一、學測英文級分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 三、面試 四、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
招生名額	75	英文	均標	--	*1.00			--	30%	
性別要求	無	數學B	--	--	*1.00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225	社會	--	3	*1.00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1000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E)、多元表現(F、G、H、L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、其他(R.參加校內外活動之心得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1.3.31			說明：1.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說明自我特質，與對財經法律學系之興趣與了解，並說明未來之規劃。 2.參加校內外活動之心得之資料，如：研討會、體驗營、閱讀經驗、實驗計畫、田野調查，或其他關注社會、參與公共議題之活動等。請敘述參與活動之動機、歷程、心得及成果等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1.5.10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1.5.21 至 111.5.22		甄試說明	「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」將於111年1月15日前公告於本校問鼎中原網 https://icare.cycu.edu.tw 【最新消息】						
榜示	111.5.30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1.6.1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數學B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英文級分 三、學測國文級分									
備註	本學系修業五年，授予法律學學士學位。授業課程兼顧一般法律與財經法律專業領域，特別強化財務金融、經貿法與科技法專業知識。本學系並設置經貿法律學程、科技法律學程、司法實務學程。畢業後職業規劃，除得參加律師、司法官及其他各法律類科之國家考試，亦得選擇多元就業管道，包括企業與民間團體以及政府機構之法律及其他相關法務工作。本學系並與英、美、日及大陸多所大學簽署交流計畫，俾使學生具有出國進修之機會。 ※名額內提供2名額優先錄取弱勢考生。									